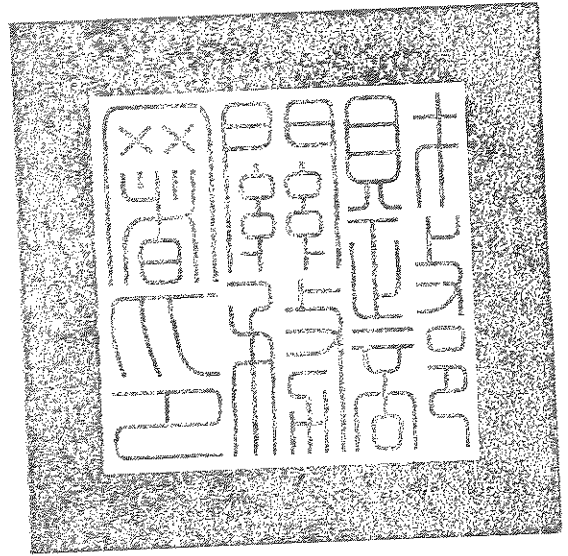


副本

財政部關務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台關業字第107101940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新增「關港貿作業代碼」四、運輸方式代碼70「固定運輸裝置」、71「管線」、72「電力線」，並自107年9月5日實施。

依據：貨物通關自動化實施辦法第26條。

署 長

謝鈴媛